

2021年度玉溪市林业和草原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序号	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检查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玉溪市林业和草原局	种子监管	生产经营资质，生产经营档案，种苗标签执行情况	种子生产经营者、委托生产企业、制种基地	3%	2021年4月—12月	现场检查	1.《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四十七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五十条； 3.《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档案管理办法》 4.《林木种苗质量档案管理办法》	县（市、区）级	
2		森林资源监督检查	对建设工程临时使用林地的检查	2019年至2020年期间在玉溪市林业和草原局申请办理临时使用林地审批事项并已取得相关许可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2%	2021年10月前	现场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六十六条	市、县（市、区）级分级实施	